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7)

更換公司秘書、授權代表 及 法律程序代理人

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綺汶女士(「黃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停任(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根據上市規則第19.05(2)條所規定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代本公司在香港接受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的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起生效。

黃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黃女士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徐心兒女士(「徐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起生效。

徐女士現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公司服務經理，她有十年以上為多間私人公司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的經驗。徐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協會會士。

董事會謹此感謝黃女士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徐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高煜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Alain PERROT先生；非執行董事高煜先生及陳國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erner Peter VAN ECK先生、陳壽康先生及Edmond Ming Siang JAUW先生。